聖安多尼學校 SCH18-19/179(P.3-P.6)

敬啟者：

有關「第十一屆運動會家長義工」事宜

第十一屆運動會將在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於香港仔運動場舉行。為讓活動進行得更順利，本校誠邀 貴家長成為家長義工協助活動，感謝各位家長義工能為學校服務，當日詳情如下：

日期	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
活動地點	香港仔黃竹坑道108號香港仔運動場
集散地點	本校
回校時間	上午7：30（2C課室集合）
放學時間	下午3：00
服裝	輕便運動服裝及運動鞋
裝備	背包、帽、雨具、原子筆、防曬用品、樽裝水（當日大會提供）
備註	1. 當天是三至六年級學生的運動會，一至二年級的學生毋須上課，放假一天。 2. 本校將在活動當日為家長義工提供膳食及安排來回校車接送。 3. 家長義工會被安排擔任不同的職務，當日到達學校後，請家長到2C課室進行簡介會及領取物資，敬請準時到達。 4. 一、二年級的學生家長義工不能於運動會當日攜帶一、二年級的子女到運動場參與活動。 5. 如家長於運動會當日早上感到身體不適，宜盡快致電校務處（2546 6263），與盧芷蔚老師聯絡。 6. 家長將會被安排乘坐第一號車出發往場地。 7. 當日家長義工的集合地點、乘車安排及工作崗位都不宜子女在場，請家長督促 貴子女跟隨老師指示及安排。 8. 到達場地後，向所屬崗位的負責老師報到，屆時負責老師會與家長義工商討工作的安排。 9. 開幕禮完結後，請隨即到負責場地準備。 10. 學校會安排大會攝影，家長義工於比賽期間不宜進行任何拍攝。 11. 午膳期間，請家長在家長席進行午膳。 12. 於頒獎禮期間，家長可返回家長席休息及觀賞頒獎（負責頒獎的家長義工除外）。 13. 頒獎禮完結後，家長將會乘校車回校（屆時會宣佈家長義工的乘車次序）。 14. 家長不需急於在運動場接回子女，可待回校後，按平日的放學方式接子女放學。 15. 協助活動的家長義工於日後會由學校頒發感謝狀，以表謝意。

請家長填妥回條，由 貴子弟於3月5日(星期二)交回班主任。

此致

貴家長

聖安多尼學校謹啟

2019 年 3 月 4 日

有關「第十一屆運動會家長義工」事宜回條 (請在合適的□內加✓)
(請把回條交班主任轉交盧芷蔚老師)

逕覆者：

□ 本人能參與　貴校第十一屆運動會的家長義工，並得悉及明瞭以上通告之 內容。

本人之田徑工作人員經驗：　□有；曾擔當職位：_____。
□沒有。

□ 本人不能參與　貴校第十一屆運動會的家長義工。

此覆
聖安多尼學校

學生姓名 :_____ (　　)班別:____

家長簽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家長姓名(正楷):_____

家長性別：男 / 女

日　　期 : 2019年3月4日